2023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机构编制人员情况

本单位业务股室6个(其中二级事业单位0个，不含黄土溪水库和库区移民事务中心)，共有行政编制6个，事业编制75个，实有行政编制人员12人，超编6名，实有事业编制人员65人，超编0人，单位退休人员54人。

二、单位主要职能与年度绩效目标

我单位主要职能有：1、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有关水行政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水利管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实行依法治水、依法管水。2、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和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制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实施取水许可及水资源费征收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3、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实施水功能区管理，监测河道水量、水质，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指导饮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县地下水开发利用管理和保护工作；与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并参与水环境整治和保护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和乡镇供水工作。4、及时分析、了解、研究地形地貌、水系河流等自然条件状况；掌握历年的旱涝情况，制定全县水利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区域综合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全县水资源保护、防洪、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有关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的论证工作；指导全县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5、承担全县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县防汛防旱工作（含城市防洪），对骨干河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负责流域性和区域性的重要水利工程管理。6、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对各类临河、跨河和河道岸线的利用建设履行审批，依法对水事活动进行监督和查处，协调全县水事纠纷；组织对河道堤防占用补偿费的征收。7、组织实施重要水利工程建设和质量监督，编制、审查重点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对全县水利工程水费的征收。8、加强对基层水利服务体系人、财、物的领导与监督，切实执行“建设、管理、经营、开发、服务”的指导方针。9、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绩效目标：

我局将在完成2023年度各项任务的同时，积极探索水利建设项目运行管理的长效机制，确保水利工程良性运行，按照“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的思路和“建的成、管的好、用的起、长收益”的要求，努力解决目前水利项目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三、年度整体支出及管理情况

2023年预算总收入13450.17万元，其中年初预算安排 5882.41万元，年度预算追加7567.7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实际总支出13450.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17.38万元，占年初预算基本支出的112.47%，占全年总支出的9.05%:项目支出12232.79万元，占年初预算项目支出的254.84%，占全年总支出的90.95%;年度结余0万元，占总收入的0%。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基本支出1217.38万元，其中：行政运行824.7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14万元、行政单位医疗40.61万元、死亡抚恤31.69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7.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91.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05万元、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7.2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103.91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万4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出国考察经费 0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3.9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98.25 %，其中公务接待费3.93万元，占年初预算的98.25%，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占年初预算的0%，出国考察0万元，占年初预算0%。“三公经费”结余0.07万元，结余率1.4%。

3.资金管理情况(内部管理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

我单位财务管理严格依法依规，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在严格执行各项有关法律法规、财经纪律、财务规章制度的同时，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管理等各项业务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流程实施，财务管理水平、风险防控能力得到了全面提升。

（2）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我单位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做到先有预算、后有开支，不得随意调整。“三公”经费控制有序，全年所有支出无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除个别项目因特殊原因略有超支外，其他均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3）严格落实公示公开

积极推进我单位经费公开，自觉接受监督。我单位按照要求在县委网站及时公开了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做到了公开透明。

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我局按照年初绩效目标完成2023年度各项任务的同时，积极实现水利建设项目运行管理的长效机制，确保水利工程良性运行，按照“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规范化管理”的思路和“建的成、管的好、用的起、长收益”的要求，努力解决目前水利项目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存在的问题

1、年初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有限，财政预算的经费不足导致一些工作无法正常开展。

六、改进措施与建议

1、建议县级财政预算足额安排好工作经费，确保实施到位，有力保障水利项目正常运转、快速发展。

2、加强法规、制度学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高度重视，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切实提高部门收支管理水平，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

 麻阳苗族自治县水利局

 2024年9月14日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0 | 预算配置 | 1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5 |
| 过 程 | 60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个百分点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0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7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0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0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7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7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6 |
| 产出及效率 | 30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8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100）\*8 | 　 | 　8 |
| 履职 效益 | 10 | 经济效益 | 10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 社会效益 | 　5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81　 | 77　 | 95.06%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2年决算数** | **2023年预算数** | **2023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3.9995　 | 4　 | 3.93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3.9995　　 | 4 | 3.93　 |
| 项目支出： | 104.51　 | 1800　 | 959.36　 |
|  1、业务工作专项 | 104.51　 |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3、本级专项资金 | 　 | 1800　 | 959.36　 |
| 公用经费 | 62.8　 | 61　 | 103.88　 |
|  其中：办公经费 | 35.88　 | 20　 | 43.43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25.2　 | 38　 | 56.48　 |
|  会议费、培训费 | 1.72　 | 3　 | 3.97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25580.22　 | 5882.41　 | 13450.17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